

证券代码：870459

证券简称：桑尔管理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深圳市桑尔企业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刘承元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,847,63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882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，董事会组织编写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847,6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，监事会组织编写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847,6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 2024 年年度经营状况，董事会组织编写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

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1）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847,6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完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并出具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847,6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 2024 年年度经营状况及 2025 年经营目标，董事会组织编写了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847,6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，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847,6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董事会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证券投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委托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1,847,6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日常经营发展情况，公司预计 2025 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。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393,69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刘承元先生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君泽君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施鹏翔、黄和楼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桑尔管理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、出席及列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深圳市桑尔企业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北京市君泽君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桑尔企业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深圳市桑尔企业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2 日